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經濟部標準檢驗局 書函

機關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1段4號
聯絡人：王藜樺
聯絡電話：02-23431700-135
電子郵件：kg0070531.wang@bsmi.gov.tw
傳 真：02-33435126

108

台北市長沙街二段七十三號三樓

受文者：台北市儀器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6月3日

發文字號：經標一字第1091000783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(附件請至本機關附件下載區以發文字號及發文日期下載。網址<http://210.69.140.26/DL/DL1/DL100.aspx>) 識別碼：W4FW9GSR

主旨：請就本局編擬之CNS草-制1090102「照度計—第1部：一般計量器」及CNS草-制1090101「照度計—第2部：交易或證明用」等2種國家標準草案惠提意見，如無意見亦請在空白意見書上註明無意見，並請於109年7月20日前惠復（或電子郵件寄kg0070531.wang@bsmi.gov.tw）本局第一組第二科。

說明：檢附上開草案暨空白意見書各1份，請至本機關附件下載區下載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儀器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北市儀器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儀器商業同業公會、新竹市儀器商業同業公會、台中市儀器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南市儀器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儀器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經濟部標準檢驗局

裝

訂

線